

2023年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审判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依法审判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三）受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或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认为需要再审的，提交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再审。审理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四）依法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区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八）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十）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一）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院本级决算。

纳入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6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612.4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825.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6.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1.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9.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90.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4,390.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4,390.30	总计	62	4,390.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390.30	3,564.33	0.00	0.00	0.00	0.00	825.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2.40	2,841.28	0.00	0.00	0.00	0.00	771.12
20405	法院	3,612.40	2,841.28	0.00	0.00	0.00	0.00	771.12
2040501	行政运行	3,564.75	2,793.63	0.00	0.00	0.00	0.00	771.1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65	4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80	431.96	0.00	0.00	0.00	0.00	54.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68	36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93	189.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5	17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8.24	68.28	0.00	0.00	0.00	0.00	19.96
2080801	死亡抚恤	88.24	68.28	0.00	0.00	0.00	0.00	19.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8	0.00	0.00	0.00	0.00	0.00	34.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8	0.00	0.00	0.00	0.00	0.00	34.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12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97	12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3	10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4	1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13	169.1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13	16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13	169.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390.30	2,952.48	1,437.82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612.40	2,385.75	1,226.66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612.40	2,385.75	1,226.66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3,564.75	2,385.75	1,179.01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65	0.00	47.6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6.80	294.34	192.4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68	291.01	72.67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93	119.76	70.17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5	171.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8.24	3.33	84.9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8.24	3.33	84.91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8	0.00	34.88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8	0.00	34.88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121.9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97	121.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3	109.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4	12.7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13	150.43	18.7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13	150.43	18.7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13	150.43	18.7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6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41.28	2,841.2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1.96	431.9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97	121.9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9.13	169.1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64.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64.33	3,564.3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564.33	总计	64	3,564.33	3,564.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564.33	2,952.48	611.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41.28	2,385.75	455.53
20405	法院	2,841.28	2,385.75	455.53
2040501	行政运行	2,793.63	2,385.75	407.8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65	0.00	47.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1.96	294.34	137.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3.68	291.01	72.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9.93	119.76	7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5	171.2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	0.00	2.50
20808	抚恤	68.28	3.33	64.95
2080801	死亡抚恤	68.28	3.33	64.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7	121.9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97	121.9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9.23	109.2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74	12.7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9.13	150.43	18.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9.13	150.43	18.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9.13	150.43	18.70

公开05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59.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17.40	30201	办公费	27.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76.36	30202	印刷费	4.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6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6.34	30205	水费	0.1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25	30206	电费	17.2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2.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02	30208	取暖费	37.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	30211	差旅费	4.2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8.25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7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4.11	30216	培训费	32.7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02.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2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3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13.51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7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6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87.43	公用经费合计					26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82	0.00	20.88	0.00	20.88	1.94	22.82	0.00	20.88	0.00	20.88	1.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390.3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867.6万元，增长24.63%。主要是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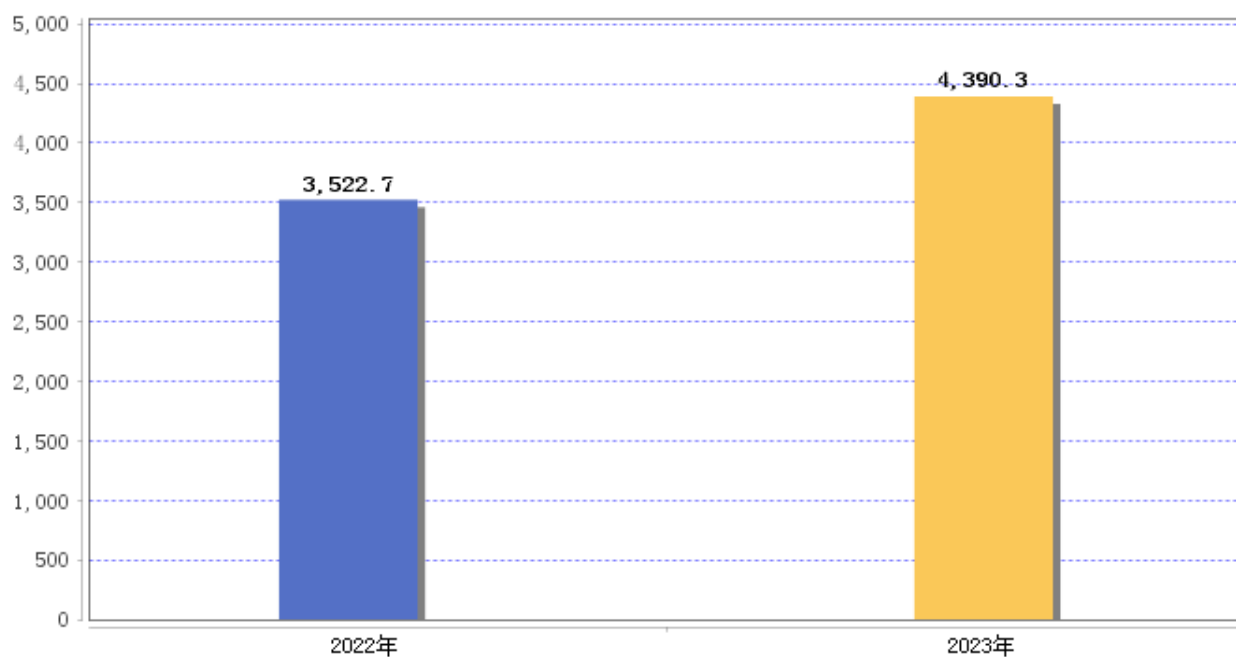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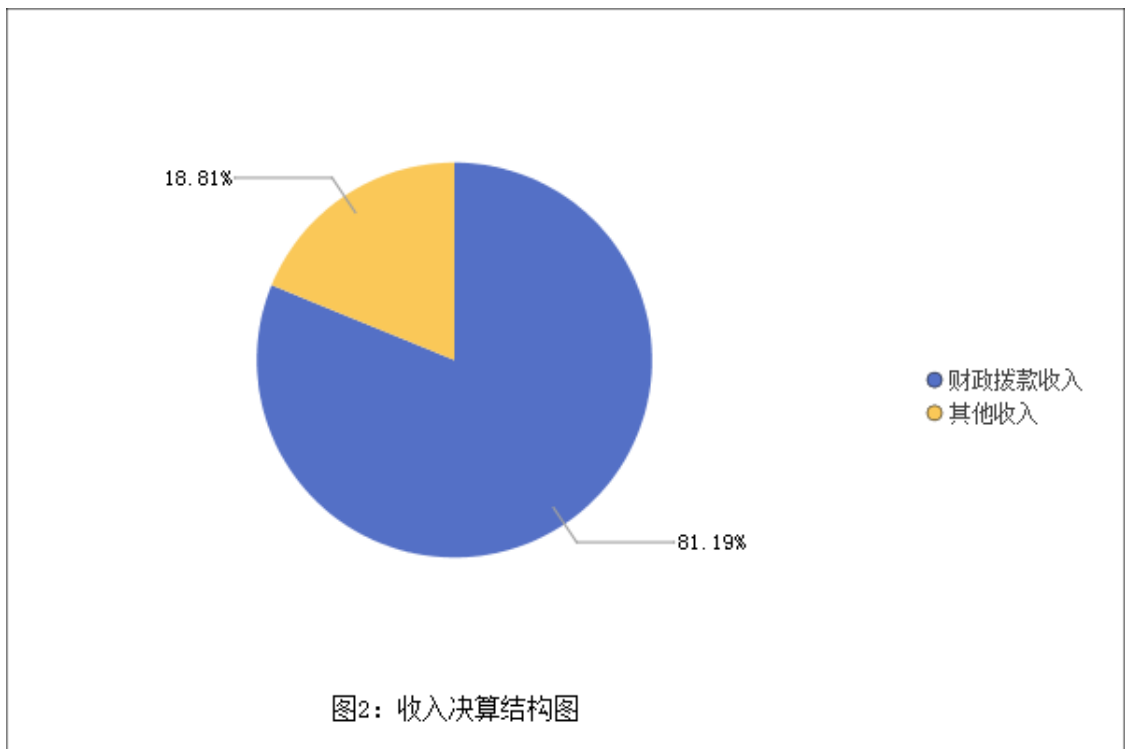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39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64.33万元，占81.19%；其他收入825.97万元，占18.81%。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3,564.33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41.63万元，增长1.18%。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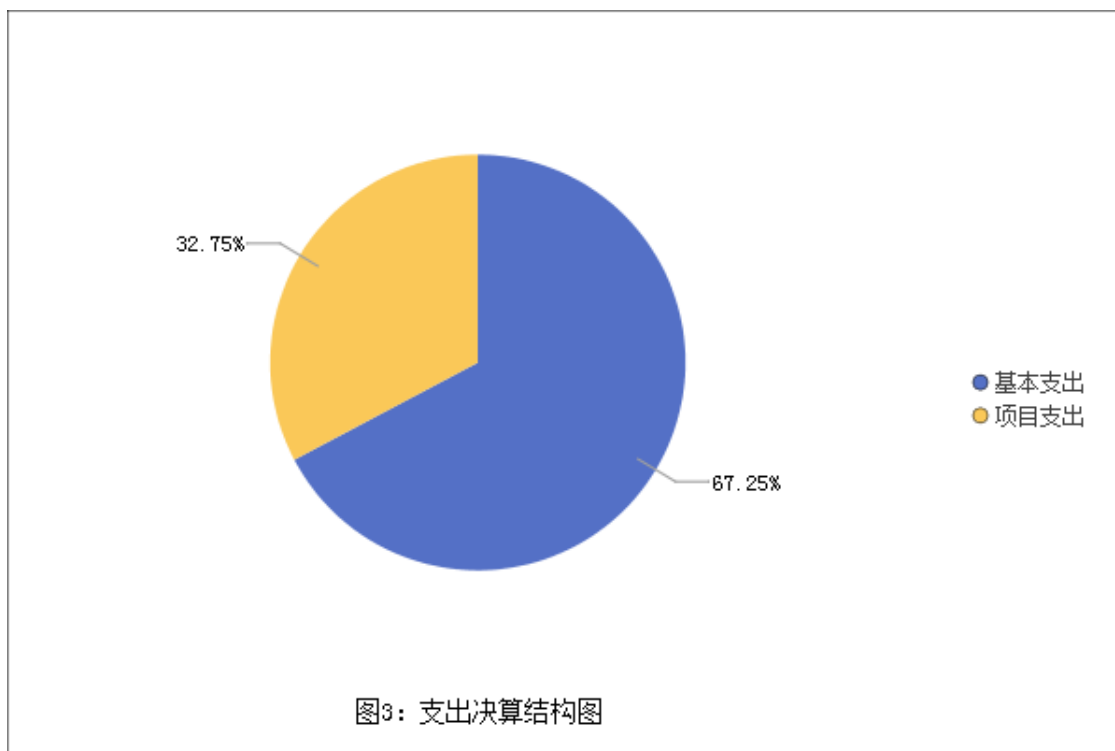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825.97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825.97万元，增长100%。主要是财物上划后，区级财政拨付了往年欠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4,39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52.48万元，占

67.25%；项目支出1,437.82万元，占32.75%。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952.4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699.34万元，增长31.04%。主要是财物上划后，人员经费保障及时。

2、项目支出1,437.8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68.26万元，增长13.25%。主要是财物上划后，区级财政拨付了往年欠款。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564.33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41.63万元，增长1.18%。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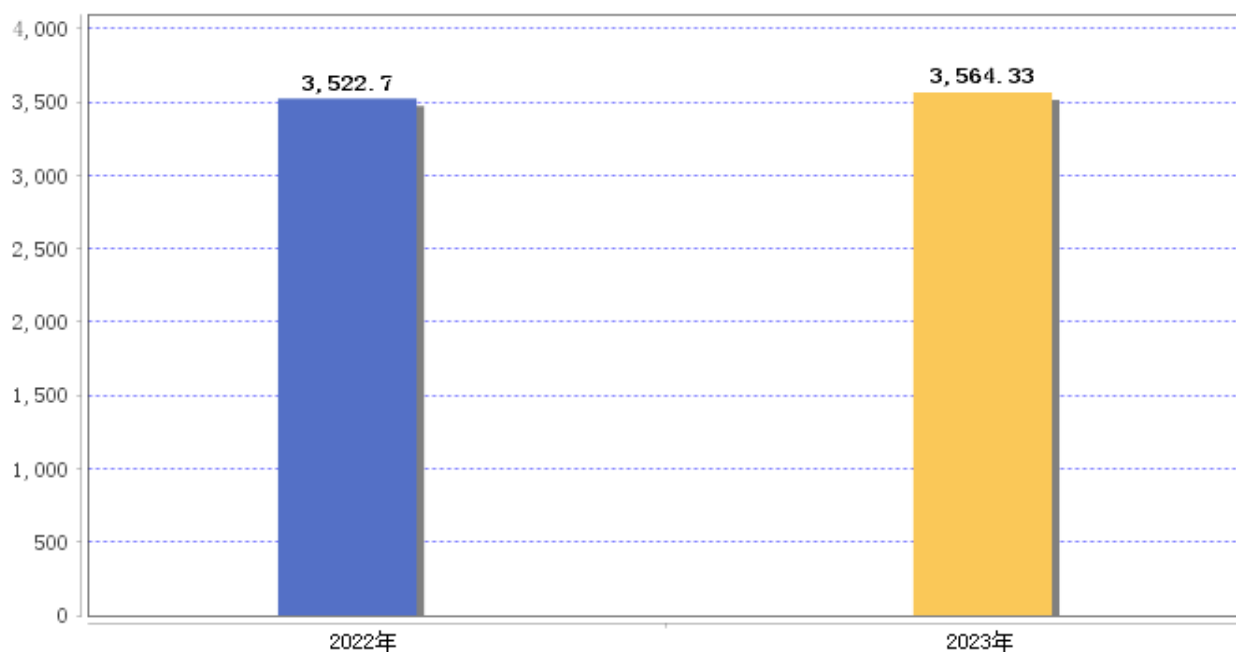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64.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1.19%。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63万元，增长1.18%。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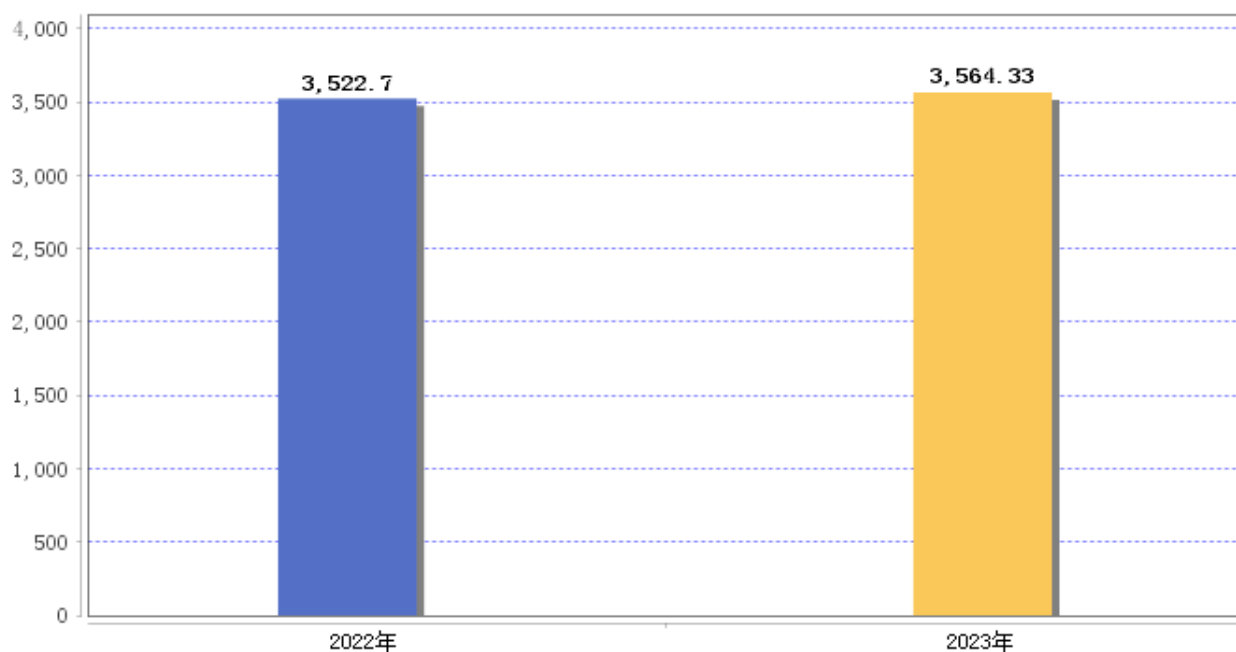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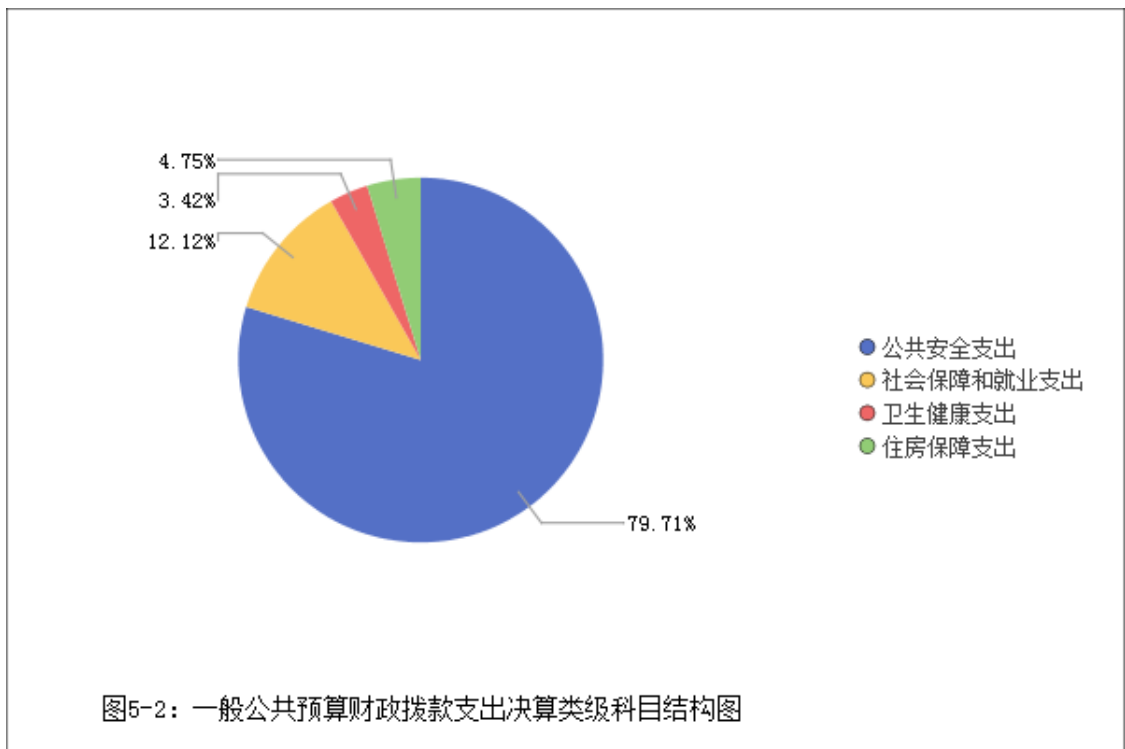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64.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2,841.28万元，占79.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431.96万元，占12.1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21.97万元，占3.4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69.13万元，占4.7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219.0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6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84.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3,315.0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793.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17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9.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71.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新进公务员社保缴费基数较低，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3.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53.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死亡后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09.5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务员社保缴费基数较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12.9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务员社保缴费基数较低，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70.8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9.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务员公积金缴费基数较低，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952.4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687.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

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代缴社会保险费等。

公用经费265.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2.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8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20.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8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3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1.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1.9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法院、地方党政机关、外地法院的工作人员因公来院的各类接待支出，共计接待8批次、96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5.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4.44万元，下降28.27%，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日常公用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5.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9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0.2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0.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0.8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9.8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

业技术用车1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6个，涉及预算资金564.2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2023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6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值，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尤其是对项目绩效自评的认识不够，忽略绩效指标的执行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综合办公经费”“人民调解员工作经费”“周村法院2023年职业年金记实项目”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综合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95分。全年预算数为187.13万元，执行数为187.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满足了本年度办公业务综合运转的需求，创建了良好办公办案条件、保障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进行，有效提高了当事人的满意度，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认识不够、忽略绩效指标的执行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高度重视

绩效评价工作；细化绩效评价工作实施则，构建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人民调解员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95分。全年预算数为56万元，执行数为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满足了调解工作的人员需求，提高了审判辅助水平，缓解了人案矛盾，有利于提高办案质量、办案效率，有效提高了当事人的满意度，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认识不足、忽略绩效指标的执行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细化绩效评价工作实施细则，构建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周村法院2023年职业年金记实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满足了全面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待遇的需求，达到了充分发挥职业年金对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补充作用的目标，基本完成了年度目标值。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认识不足、忽略绩效指标的执行等。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理念，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细化绩效评价工作实施细则，构建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开展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四）部门评价结果。“综合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2.33”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审判、执行等工作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

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转退休或调出时职业年金记实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去世后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费补助及遗属补助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无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人民调解员工作经费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94.95	优
2	综合办公经费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94.95	优
3	周村法院 2022 年度考核奖金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100	优
4	周村法院 2022 年度退休人员精神文明奖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100	优
5	周村法院 2023 年职业年金记实项目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100	优
6	周村法院 2023 年抚恤金项目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100	优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合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0533-619398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4	187.13	187.1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4	187.13	187.1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提供物业服务、卷宗文书印刷、文书邮寄送达以及办案业务经费保障本年度办公业务综合运转，并做好法院普法宣传工作，实现创建良好办公办案条件、保障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进行，提升群众法律意识。			高质量的物业服务创建了良好办公办案条件，印刷邮寄等办公运维保障了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进行，法治宣传提升了群众法律意识，保障了信息网络系统便捷、高效、稳定运行，并为不断加强机关信息化平台建设提供了有效助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经费总成本	≤564万元	187.13万元	3	3	
			物业管理费	≤72万元	64.98万元	1	1	
			办公业务运维支出	≤287万元	79.87万元	2	2	
			邮寄费	≤60万元	12.28万元	1	1	
			法治宣传支出	≤45万元	14万元	1	1	
			信息系统运维支出	≤100万元	16万元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13486平方米	13500平方米	5	5	
			年度邮寄送达文书件数	≥20000件	20011件	5	5	
			开展法治宣传次数	≥5次	7次	5	5	
			信息系统年维护次数	≥12次	14次	5	5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运维合格率	=100%	100%	5	5	
			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邮寄送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了群众法律意识	提升	提升	15	15	
			维护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5%	47%	10	4.95	经济下行环境下社会矛盾更加突出，人民法院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实践中还需提升办案质效，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另外，在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可能存在偏差或过于理想化，即目标设置不合理。今后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应更加注重合理性。
总分							94.95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员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0533-619398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	56	5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	56	5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人民调解员工资经费及案补经费，有效发挥人民调解员职能作用，做好诉调对接工作，达到强化诉前调解工作、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的效果。			有效发挥了人民调解员职能作用，并满足了审判配置标准，强化了调解工作，缓解了人案矛盾，有效化解了社会矛盾，提高了办案质量、办案效率、当事人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6万元	56万元	4	4	
			人民调解员工资	≤52万元	52万元	3	3	
			人民调解员案补	≤4万元	4万元	3	3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人民调解员数量	≥13人	15人	8	8	
		质量指标	聘用程序的合规率	=100%	100%	8	8	
			人民调解员考核合格率	≥95%	92%	8	8	
		时效指标	新增人民调解员聘用及时率	=100%	100%	8	8	
			人民调解员工资福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法院化解纠纷和服务群众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提高人民法院办案质量和办案效率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95%	47%	10	4.95	经济下行环境下社会矛盾更加突出，人民法院在解决人民内部矛盾的实践中还需提升办案质效，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司法满意度；另外，在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可能存在偏差或过于理想化，即目标设置不合理。今后在设定绩效目标时应更加注重合理性。
总分							94.95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附件1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周村法院2023年职业年金记实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0533-619398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5	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职业年金记实资金，全面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待遇，达到充分发挥职业年金对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补充作用的目标。			全面落实了机关事业单位参保人员待遇，达到了充分发挥职业年金对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补充作用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 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职业年金记实 总额	≤2.5万元	2.5万元	5	5		
			职业年金记实 标准	≤0.5万元/人	0.42万元/人	5	5		
	产出 指 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职业年金记实 人数	≥5人	6人	8	8		
			职业年金记实 次数	≥5次	6次	8	8		
		质量指标	职业年金记实 完成率	=100%	=100%	8	8		
			职业年金记实 对象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职业年金记实 及时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全面落实机 关事业单位参 保人员待遇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充分发挥职 业年金对基本 养老保险待遇 的补充作用	充分发挥	充分发挥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业年金记 实人员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周村区人民法院综合办公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近年来，我院机关办公楼、审判庭及三处法庭的各项设施设备逐渐老化，所需办公运行维护和日常维修保养等方面的经费随之增加，为保障办公楼、审判庭及三处法庭的正常运行，提高综合审判楼运行维护质量和效率，并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一个安全、整洁、舒适的工作环境，使法院干警能够全身心的投入工作，需要由专门公司对我院电梯、空调、消防等进行维保，并由专业的物业管理公司对公共区域卫生进行全面清洁和管理。另外，各类信息化成果需要进行按时维保，以保证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随着案件量的激增，为提高送达效率，需要使用邮寄送达服务。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主要包含物业管理费、办公业务运行维护费、邮寄费、信息系统运维费等。物业管理负责机关办公楼、审判庭及三处法庭等公共区域的日常保洁，并负责配电室、消防值班、全院电气设备检修及故障排除等。办公业务运行维护包含对电梯、空调、消防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对楼墙体及地砖、审判庭修缮及线路改造、设施设备维修等零星维修维护。邮寄服务主要是邮寄送达法律文书。信息系统运维主要是各

类信息化成果的运行维护，包含互联网庭审直播服务费、语音法庭建设、互联网法庭建设等。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依据市财政局预算批复文件，2023 年市财政共安排该项目预算资金 564 万元，当年财政实际安排资金 187.13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187.13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实施期目标：通过提供物业服务、法律文书邮寄送达服务以及办公业务运维服务，保障本年度办公业务综合运转，并做好法院普法宣传工作，实现创建良好办公办案条件、保障审判执行业务正常进行，提升群众法律意识。

2.年度目标：维护机关办公楼、审判庭及三处法庭正常运转，维护信息化成果正常运行，保障邮寄送达高质高效，做好审判执行服务工作。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做法，查找资金使用与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通过绩效评价，督促项目单位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 and 预算资金使用效益。

本项目绩效评价对象为综合办公经费项目。评价范围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

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明确性，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等；

2.项目过程情况，包括项目组织管理情况，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项目实施过程规范性，项目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

3.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包括项目产出情况，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效益、可持续影响情况等。

（二）项目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绩效相关、依据充分、公正公开原则进行。

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综合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要求。	① 符合政策、发展规划要求计 1.5 分，不符合计 0 分；② 属于部门工作职责范围计 1.5 分，不属于计 0 分。	相关政策文件、部门文件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考察项目立项的规范性，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按照规定程序申请设立计 1.5 分， ② 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 1.5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项目立项程序文件、审批文件、决策文件等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考察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相符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① 按要求设立绩效目标计 1 分； ② 绩效目标合理可行、依据充分计 1 分； ③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计 1 分。 以上各项每存在一处不规范，扣 1 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产出效益材料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考察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① 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计 1.5 分，未细化分解计 0 分；② 绩效目标通过清晰、细化、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1.5 分，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计 0 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考核材料等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8分)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①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计 2 分，未经论证计 0 分； ②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度高计 2 分，匹配度一般计 1 分，完全不匹配计 0 分；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标准明确计 2 分，无依据、标准计 0 分。	项目预算编制材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资金管理 (12分)	预算拨付率 (4分)	考察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① 预算拨付率=（实际拨付预算资金/预算资金）×100%； 本项得分=预算拨付率×4 分。	项目预算编制材料，预算资金审批材料等
项目过程 (20分)		预算执行率 (4分)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本项得分=预算执行率×4 分	项目财政资金批复材料、资金支出使用材料等

一级指标 及分值	二级指标 及分值	三级指标 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分)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① 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办法的规定，得2分，否则得0分；② 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规范完整，得1分，否则得0分；③ 资金使用符合项目批复或合同规定用途得1分，否则得0分；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否则本项指标分值得0分。	国家财经法规文件、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文件、部门资金拨付审批制度等
	业务管理 (8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考察项目单位对该项目的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相关业务方面问题是否得到有效解决并配有相应的保障措施等。	① 建立相关财务、业务管理制度体系计2分，存在制度缺失计1分，无制度建设计0分； ② 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内容充分、规范、有效计2分，制度内容存在缺失、规范性不足计1分，制度内容薄弱、不规范、无效计0分。	相关业务、财务管理制度文件等
		实施过程 规范性 (4分)	考察项目执行过程是否合法合规，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① 按照相关管理制度组织实施项目计2分，未规范实施项目计0分； ② 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相关要求计1分，不符合计0分； ③ 项目过程资料齐全计1分，存在缺失计0分。	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资料
项目成本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分)	总成本 (5分)	考察预算总成本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超出年度指标值。	未超出指标值，计5分，每超出1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物业管理费 (3分)	考察物业管理费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超出年度指标值。	未超出指标值，计3分，每超出1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办公业务运维支出 (3分)	考察办公业务运维支出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超出年度指标值。	未超出指标值，计3分，每超出1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邮寄费 (3分)	考察邮寄费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超出年度指标值。	未超出指标值，计3分，每超出1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法治宣传支出 (3分)	考察法治宣传支出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超出年度指标值。	未超出指标值，计3分，每超出1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信息系统运维支出 (3分)	考察信息系统运维支出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超出年度指标值。	未超出指标值，计3分，每超出100元扣0.1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项目产出 (25分)	数量指标 (10分)	物业管理面积 (2.5分)	考察物业管理面积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达到年度指标值。	物业管理面积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计2.5分； 每比年度指标值少10平方米扣0.1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评价依据
		年度邮寄送达文书件数（2.5分）	考察邮寄送达文书件数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达到年度指标值。	邮寄送达文书件数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计 2.5 分； 每比年度指标值少 1 件扣 0.1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开展法治宣传次数（2.5分）	考察开展法治宣传次数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达到年度指标值。	开展法治宣传次数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计 2.5 分； 每比年度指标值少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信息系统年维护次数（2.5分）	考察信息系统年维护次数全年实际完成值是否达到年度指标值。	信息系统年维护次数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计 2.5 分； 每比年度指标值少 1 次扣 2 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质量指标（7.5分）	信息系统运维合格率（3.75分）	考察信息系统运维工作是否合格，流程是否合规等。	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计 3.7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3.75分）	考察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	全年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计 3.7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时效指标（7.5分）	邮寄送达及时率（7.5分）	考察是否在法定期限内完成邮寄送达工作。	在法定期限内完成邮寄送达工作的，计 7.5 分； 若存在拖延或不发放的情况该项不得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等相关资料
项目效益（7.5分）	社会效益（7.5分）	维护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7.5分）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达到预期目标，提高审判辅助水平。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对项目社会效益进行评价得分，0-15 分。	分析收集的各项资料
项目满意度（7.5分）	当事人满意度（7.5分）	当事人满意度（7.5分）	考察当事人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的当事人满意度进行评价得分，0-15 分。	分析收集的各项资料

该项目评价方法主要采取比较法、资料分析法等方法。

（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由财务部门牵头，成立专业工作小组，专项负责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组织实施。

由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实施具体评价工作，具体包括沟通预算执行部门、收集业务资料等阶段。

3.分析评价。

根据收集资料，依据建立的指标评价体系，严格按照客观公正原则，对该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具体分析评价。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20分）

1.项目立项（6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该项目按照院党组决策要求，根据以前年度物业管理费及各类维保合同，并考虑办公楼、审判庭及三处法庭年度实际使用情况，以达到延长楼宇使用年限、保障全院水电暖空调消防正常运行，并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一个安全、整洁、舒适的工作环境，维护信息化成果正常运行，保障邮寄送达高质高效，做好审判执行服务工作的目标。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有关实际情况，属于部门职责范畴。该项指标满分3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该项目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申报与审批符合相关规定程序；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2.绩效目标（6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3 分）

经查阅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定与实际工作内容相符，但设置不够具体清晰，不利于反映该项目年度产出和效果。该项指标满分 3 分，扣 1 分，得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

通过查看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明细方面设置了：以经济成本指标为主的成本指标；数量指标、时效指标、质量指标等产出指标；以社会效益指标为主的效益指标；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为主的满意度指标，且绩效指标设置的清晰、可衡量，可以展现出该项目实施将要达到的预期目标。该项目绩效目标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3.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8 分）

该项目为经常性、延续性项目，我院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参考以前年度合同金额，对 2023 年度项目预算进行编制，预算内容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办公业务运行维护费、邮寄费、信息系统运维费、法治宣传等。市财政局批复该项目预算资金 564 万元，实际安排资金 187.13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资金 187.13 万元，项

目预算投入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匹配度一般，扣 1 分。该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预算内容符合项目实际内容，但预算投入资金量与实际工作额度匹配情况一般。该指标满分 8 分，扣 1 分，得 7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12 分）

（1）预算拨付率（4 分）

该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564 万元，市财政实际安排资金 187.13 万元，预算拨付率 33.18%，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满分 4 分，得分 1.33 分。

（2）预算执行率（4 分）

该项目全年实际安排资金 187.13 万元，2023 年度实际支出资金 187.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该项目资金主要支出项为物业管理费、办公业务运行维护费、邮寄费、信息系统运维费、法治宣传等，符合项目设定用途。该项目拨付审批程序和手续完整，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管理办法要求，资金使用上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2.业务管理（8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

结合我院实际工作情况，制定了《周村区人民法院办公楼综合管理规定》，但在信息系统运维、邮寄送达以及法治宣传等方面的管理制度相对比较空缺，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1 分。

（2）实施过程规范性（4 分）

该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我院结合工作实际，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等相关管理规定进行采购，并严格按照采购合同约定付款，项目执行严谨规范。2023 年，该项目支出共计 187.13 万元。该项目实施过程比较规范，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得 4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经济成本指标（20 分）

（1）总成本（5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187.13 万元，目标值为不超过 564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2）物业管理费（3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64.98 万元，目标值为不超过 72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3）办公业务运维费（3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56.44 万元，目标值为不超过 287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4）邮寄费（3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9.58 万元，目标值为不超过 60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 分，得 3 分。

(5) 法治宣传支出 (3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14 万元, 目标值为不超过 45 万元, 完成年度目标值, 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3 分, 得 3 分。

(6) 信息系统运维支出 (3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42.13 万元, 目标值为不超过 100 万元, 完成年度目标值, 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3 分, 得 3 分。

2.数量指标 (10 分)

(1) 物业管理面积 (2.5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13486 平方米, 完成年度目标值为 13486 平方米, 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2.5 分, 得 2.5 分。

(2) 年度邮寄送达文书件数 (2.5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20000 件, 完成年度目标值为 20000 件, 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2.5 分, 得 2.5 分。

(3) 开展法治宣传次数 (2.5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5 次, 完成年度目标值为 50 次, 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2.5 分, 得 2.5 分。

(4) 信息系统年维护次数 (2.5 分)

该指标年度完成值为 12 次, 完成年度目标值为 14 次, 依据评分标准, 该项指标满分 2.5 分, 得 2.5 分。

3.质量指标 (7.5 分)

(1) 信息系统运维合格率 (3.75 分)

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100%, 达到了年度目标值, 实现了高

质量运维的目标，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75 分，得 3.75 分。

（2）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3.75 分）

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100%，达到了年度目标值，实现了按标准验收的目标，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3.75 分，得 3.75 分。

4.时效指标（7.5 分）

该项设置了邮寄送达及时率指标，该指标实际完成值为 100%，达到了年度目标值，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7.5 分，得 7.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7.5 分）

通过该项目执行，确保办公楼、审判庭及三处法庭安全、整洁的环境，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舒适、有序的工作条件，保障本年度办公业务综合运转，并达到良好的普法宣传效果，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7.5 分，得 7.5 分。

（五）项目满意度情况

当事人满意度（7.5 分）

该项目的实施，实现了维护机关办公楼、审判庭及三处法庭正常运转，维护信息化成果正常运行，保障邮寄送达高质高效，强化法治宣传，做好审判执行服务工作，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满分 7.5 分，得 7.5 分。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部门评价评分情况

综合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3	3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3	3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8分)	8	7
项目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2分)	预算拨付率 (4分)	4	1.33
		预算执行率 (4分)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4	4
	业务管理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4	1
		实施过程规范性 (4分)	4	4
项目产出 (45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分)	总成本 (5分)	5	5
		物业管理费 (3分)	3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计分值	实际得分
		办公业务运维支出 (3分)	3	3
		邮寄费 (3分)	3	3
		法治宣传支出 (3分)	3	3
		信息系统运维支出 (3分)	3	3
	数量指标 (10分)	物业管理面积 (2.5分)	2.5	2.5
		年度邮寄送达文书件数 (2.5分)	2.5	2.5
		开展法治宣传次数 (2.5分)	2.5	2.5
		信息系统年维护次数 (2.5分)	2.5	2.5
	质量指标 (7.5分)	信息系统运维合格率 (3.75分)	3.75	3.75
		物业服务验收合格率 (3.75分)	3.75	3.75
	时效指标 (7.5分)	邮寄送达及时率 (7.5分)	7.5	7.5
项目效益 (7.5分)	社会效益 (7.5分)	保障办公业务综合运转 (7.5分)	7.5	7.5
项目满意度 (7.5分)	当事人满意度 (7.5分)	当事人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7.5分)	7.5	7.5
合 计			100	92.33

（二）评价结论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 级	优	良	中	差
分 值	90（含）～100 分	80（含）～90 分	60（含）～80 分	<60 分

根据评价分值，确定综合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2.33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要不断强化绩效理念，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以预决算审核为抓手，力促各预算单位深入学习绩效评价制度文件，严格按照制度和程序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提高单位对绩效评价的重视程度和参与意识，必要时应开展相关培训。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绩效管理体系逐渐健全，我院不断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进一步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个性化指标进行不断优化调整。

（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绩效目标缺少项目核心工作内容或预期效益，只是简单复制指标内容，无法全面描述项目核心内容及预期效果，未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要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表编制质量，绩效目标表是绩效管理的基础和起点，设置科学、规范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有利于

提升绩效自评乃至整体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果。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置要结合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工作任务,确定总体工作目标。绩效目标设置要指向明确、合理可行,且涵盖项目核心内容及预期效益。

2.绩效指标设置不够规范。绩效指标的可衡量性、准确性,绩效指标归类的合理性,绩效指标值设置的科学可行性等方面存在不足。

要进一步提升设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的质量。指标及指标值的描述需精简明确,且表述需合理、表达需通顺,可行性强,设置需可实现、可达到的指标值。

3.预算编制不够细化。预算与实际执行差距较大,项目的子活动测算依据不明确、不充分,只是参考以前年度数据,项目资金预算投入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的匹配度较低。

需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全面性、科学性、精准性,在年度工作基础上进一步积累实践和经验,增强科学预测性,切实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充分发挥预算资金最大效益。

4.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当前,部门已结合实际工作情况制定了一系列制度规范,但仍未覆盖资金支出的方方面面,对项目支出绩效还存在“重形式,轻实质”的情况。

需不断加强内控机制建设,堵塞管理上的制度漏洞,强化预算管理各个环节的制约监督,使资金支出有依据,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9 月 19 日